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ST广网　　编号：临2025-016号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预征集投资者提问的相关安排：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至10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本公司问题征集二维码及公告的联系方式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已于2025年8月27日发布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财务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4:00-15:00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就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财务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韩普先生

独立董事：苏坤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云先生

财务总监：张江波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公司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参与说明会交流的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说明会预征集投资者提问的安排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至10月9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方式一、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

方式二、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本公司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或通过本公告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公司提问。

五、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晟

电 话：029-58000831

传 真：029-58001266

邮 箱：600831@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58　　证券简称：赛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6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分科技"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克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于近日正式退休离职，公司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且杨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技术研发工作正常进行，并持续专注研发体系建设。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退休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不会对公司的研发管理、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一、杨克先生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克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于近日正式退休，公司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且杨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克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1、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杨克，赛分科技研究院士，美国布兰迪斯大学（Brandeis）博士，麻省理工学院（MIT）博士后。1995年至2008年，先后供职于美国Memorial Sloan-Kettering Cancer Center，Pharmacoepeia, Inc.，Message Pharmaceutical, Inc. 和Astrazeneca等机构和公司；2008年加入美国赛分。在药物化学、有机合成、过程化学和分析化学等领域有着二十多年的研究开发经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克先生通过持有苏州贤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9020%的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公司168.19万股股份。退休离任后，杨克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杨克先生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其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目前该部分研发项目团队研发人员稳定，杨克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上述项目的推进与实施。杨克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截至公告披露日，该等职务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杨克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3、竞业限制及保密情况

根据公司与杨克先生签署的《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杨克先生有违反《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建设，研发运营团队结构完整，研发平台各部门各司其职，公司的技术研发与生产运营工作均正常开展，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目前，公司已安排相关人员接替杨克先生负责的工作，并已实现平稳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截至2022年末、2023年末、2024年末及2025年6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102人、107人、105人、115人，研发团队结构稳定，后备力量充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黄学英、王宏宇、杨克、毛慧明、Mathew George、周晓涛
本次变动后	黄学英、王宏宇、毛慧明、Mathew George、周晓涛

综上，杨克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研发项目推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杨克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各项研发项目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保持稳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现有及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研发等工作均有序推进，此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5-58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10日 上午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侯公渡镇东阳光工业园区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10日

至2025年10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于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2025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的关联股东为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丰禾盈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乳源瑞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议案2-4的关联股东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3	东阳光	2025/9/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同时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函；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侯公渡镇东阳光工业园区会议室

(三) 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10日9:00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耿豪先生、邓玮琳女士；

联系电话：0769-85370225

联系传真：0769-85370230。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其管理人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为205,458,161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为203,857,501股。持有公司股份14,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960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7.0147%）的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7日至2026年1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2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2.099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雀石泉鲤1号"）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05,458,161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为203,857,501股。雀石泉鲤1号持有公司股份14,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960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7.014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方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2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2.099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股份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7日至2026年1月26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 上述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择机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均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督促上述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5-059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2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公司拟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三)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德水先生，财务负责人汪家发先生，董事会秘书吴志平先生，独立董事李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1:00-12: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0-6035901

电子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86　　证券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42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10/10	—	2025/10/13	2025/10/1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9月12日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33,002,06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9,950,309.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10/10	—	2025/10/13	2025/10/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刘载望先生、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和北京江河汇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全部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 对于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一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个人所得税。

(2)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现金红利，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 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35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 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0411166-8064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2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永钰"）持有公司14,309,5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2440%，非公司第一大股东。

上述股份来源于国富永钰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上市以来实施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国富永钰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股份不超过5,73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18%。

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收到国富永钰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5年9月24日，国富永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630,285股，占计划减持数量的比例为98.2409%，占公司总股本的3.2437%，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后国富永钰持有公司股份8,679,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3%。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4,309,565股
持股比例	8.244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007,451股 其他方式取得：12,302,11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4日
减持数量	5,630,285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25日～2025年9月2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630,285股
减持价格区间	43.46～53.36元/股
减持总金额	261,818,653.28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00,815股
减持比例	3.243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3018%
当前持股数量	8,679,2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5.0003%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5-053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将注销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0,893,719股回购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433,392,868股变更为422,499,149股。

● 股份注销日期：2025年9月25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回购方案，并于2023年9月26日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9），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上限22.50元/股，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所回购股份拟优先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转股来源。截至2024年2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回购股份2,090,100股，成交总金额19,963,965.42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并于2024年3月12日、3月19日分别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1）。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5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所回购股份拟优先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转股来源。截至2025年3月11日回购期限届满，公司累计回购股份8,803,619股，成交总金额100,434,867.54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上述两次回购计划均已完成，共计已回购股份10,893,719股尚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二、注销回购股份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7日和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0,893,719股股份用途由"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三、注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本次已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截至申报期届满日，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文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回购股份注销。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于2025年9月25日完成，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注销前	变动数	本次注销后